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

Distr.: Limited
24 April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四届会议

2025年7月7日至8月8日，纽约

临时议程

1. 第六十四届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根据议事规则第10条作出庄严声明。
4. 工作安排。
5. 小组委员会和其他附属机构的成员。
6. 审议下列国家提交的划界案：
 - (a) 毛里求斯(罗德里格斯岛)；
 - (b) 帕劳(北部区域)；
 - (c) 葡萄牙；
 - (d) 西班牙(加利西亚)；
 - (e) 纳米比亚；
 - (f) 莫桑比克；
 - (g) 马达加斯加；
 - (h) 墨西哥(墨西哥湾东部多边形地区)。
7. 审议下列国家提交的订正划界案：
 - (a) 巴西(东方和经向边缘)；
 - (b) 库克群岛(马尼希基海台)；



- (c) 俄罗斯联邦(北冰洋加克尔海脊)。
8. 介绍下列国家提交的划界案：
 - (a) 丹麦(格陵兰南部)；
 - (b) 印度；
 - (c) 加拿大：关于北冰洋；
 - (e) 菲律宾：关于西巴拉望区域。
 9. 第三十五次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
 - (a) 主席的报告；
 - (b) 委员会与缔约国会议所设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服务条件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联络报告。
 10. 委员会的工作量和委员会成员的工作条件。
 11. 选举任期后半段委员会主席团成员。
 12. 保密问题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13. 科技咨询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14. 培训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15. 其他事项。
-